

Name: 筆紙是遊戲

Country: 中國香港／地球村

職稱: 地球村村夫一名

任何藉口皆不是發脾氣理由

近日身邊有朋友兼同事 A 哭訴，努力地工作竟換來無故的解僱。我與老闆亦公亦友，知其為人從來以理行事，以德服人。接過電話後，我致電同事兼知己 B 追問事情始末。聽過雙方之說，我始勾劃出輪廓。原是「下星期你無需上班」的誤會。老闆此話，原意是著其放一個星期假，A 卻理解為下星期就得離職。真是天大之誤解！A 一聽得被解僱，就不顧一切地問候與言語性侵擾老闆。可憐老闆猶在鼓裏，聞言受驚！本來，問題歸因溝通上的誤解，雙方也無分對錯。後，卻因為朋友 A 的不理智與及無禮的吐罵，錯的換成他這一方！

其實，人與人之間存有誤解而偶生口角，並無不妥。然而，任何一方也不應因為誤會或不理解而動氣施怒於對方。理由有三，一，盛怒無助溝通，二，怒火只會加深裂痕，三，之前辛苦所建立的一切也會敗倒在怒氣之下，對任何一方也是損失！

試想，破口對罵的兩人之間的「對話」，能被稱為「對話」嗎？而激烈口爭之後，即使相交十載的朋友，莫說要再如當初相見而歡，甚至任何一方想開口跟對方說句話也難！對，十載之情，也未必能及十數分鐘偶發的脾氣影響大！

事後，我約友人 A 傍港交談。猶幸，友人 A 雖情緒難馴，但不失一份正直之心。致電老闆親自道歉，並諾言盡力改善，不重蹈覆轍。悖老闆寬宏，得保工作。這是幸運。最近積怨行兇之事常有見聞，這是不幸。也許是謀生忙碌，遺忘了「任你再多理由，也不能作為發脾氣的藉口」這做人宗旨與道理。攢此拙文，望能警一下自己，不要「任意氣誤事，亦提一下各位，為一時之氣而動怒招損，不值！

原文出處:

<http://madlaxhkp.xanga.com/727298339/%e4%bb%bb%e4%bd%95%e8%97%89%e5%8f%a3%e7%9a%86%e4%b8%8d%e6%98%af%e7%99%bc%e8%84%be%e6%b0%a3%e7%90%86%e7%94%b1/>